

扬州大学

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试题（A卷）

科目代码 **848** 科目名称 **法学综合二（民法学、刑法学）** 满分 **150分**

注意：①认真阅读答题纸上的注意事项；②所有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上，写在本试题纸或草稿纸上均无效；③本试题纸须随答题纸一起装入试题袋中交回！

一、简答题（共10小题，每小题8分，共80分）

1. 简述民事法律关系客体的范围。
2. 简述死亡宣告的撤销。
3. 简述动产所有权的各种特别取得方法。
4. 简述可以做为权利质权标的的财产权利类型。
5. 简述债的发生原因。
6. 简述刑法的机能。
7. 简述特殊正当防卫与一般正当防卫在成立条件上的区别。
8. 简述想象竞合犯的概念与特征。
9. 简述自首与坦白的异同。
10. 简述犯罪形态与犯罪阶段的关系。

二、论述题（共4小题，每小题10分，共40分）

1. 论债权人的代位权。
2. 论无效的民事法律行为。
3. 论犯罪未遂的类型。
4. 论事后抢劫型抢劫罪的成立条件。

三、案例分析题（共2小题，每小题15分，共30分）

1. 刘某与赵某是夫妻，育有一子刘小某。刘小某16岁时，结识了一位朋友郑某（22岁），并向郑某称自己23岁，因刘小某外形比较高大成熟，郑某信以为真。暑假期间，郑某对刘小某称希望能够和刘小某合伙做一笔生意，从沿海城市贩卖一批贝类纪念品回内地销售。刘小某欣然同意。双方书面约定各自出资2万元人民币，一起贩卖一起销售，平均分担风险，平均分配利润。

- 问：（1）刘小某属于何种民事行为能力人？（3分）
（2）在刘小某的父母知晓该合伙协议之前，该协议效力如何，为什么（4分）
（3）刘小某的父母知晓该合伙协议之后，他们可以做出何种选择？（4分）
（4）郑某知晓刘小某实际年龄之后，在刘小某的父母对该协议的效力做出最终决定之前，他可以对刘小某的父母行使哪些权利，为什么？（4分）

2. 李某长期在甲市行人较多的马路边询问行人是否需要身份证，然后将需要身份证的人的姓名、照片等资料送交何某伪造。何某伪造后，李某再交给购买者。（事实一）在此期间，李某使用伪造的身份证办理手机入网手续并使用手机，造成电信资费损失7000余元。（事实二）2018年11月下旬的一天晚上，李某在马路上询问行人是否需要身份证时，发现钱某孤身一人行走，便窜至其背后将其背包（内有价值6000余元的财物）夺走后迅速逃跑。钱某大声呼喊，恰逢警察赵某经过此地，赵某将李某拦住。此时李某掏出随身携带的

三角刮刀，朝赵某的腹部捅了一刀后逃离，致赵某重伤。（事实三）甲市公安机关抓获李某后，与李某居住地乙市公安机关联系，发现李某是因为在乙市使用信用卡透支 5 万元后，为逃避银行催收而逃至甲市的。（事实四）

- 问：（1）对事实一中的行为如何认定？李某与何某是否构成共同犯罪？（4分）
（2）事实二中李某的行为应如何定性？（3分）
（3）根据事实三，李某的行为构成什么罪？（4分）
（4）对事实四中查到的李某之前的行为应如何评价？（4分）